

在历史与现实中逆行的反思之旅

——评陈仓中篇小说《反季生长》



70后实力派作家陈仓在推出八卷本“陈仓进城”系列小说集后，仍笔耕不辍，势头不减，进入他的“后进城”系列小说的建构和书写中。其中篇新作《反季生长》，讲了一个放下心灵重负的故事。确切地说，是主人公陈沉借中秋节参加外甥女婿婚礼里还乡怀旧、梦回青春、解开心结、灵魂得以重生的故事。不仅如此，它还以朴实的书写抵达诗意和精神的升华，以城乡两端进城与还乡为比较的视点来勘探务工人员在城市化进程中的心灵震荡和灵魂无依，从而完成了陈沉和进城务工人员的历史重负与现实纠结的二重奏。

《反季生长》以主人公陈沉这个城里人还乡为主线。他的还乡，并无锦衣还乡的光鲜，而是身处36岁本命年遭遇离婚危机身心无依、为18岁青春的那场变故所带来内疚自责的还乡。可以说，驱使陈沉还乡的重要因素，是樱桃树下18岁青春被劝退和毁灭的那个人。而那个始终未出场、作者只肯命名为樱桃树的人，才是构成小说外在悬念和内在运行的驱动力。尽管小说开篇“在经历两个十八年之后，陈沉那段富有优越感的婚姻还是离掉了”，还有接下来陈沉“抱着多年的内疚感和负罪感”去坐长途大巴一句，具有悬念的色彩，但在我看来，这只不过是小说真正悬念的铺垫或引信。前者是陈沉现实境况及人生两个节点的人生坐标，后者点明陈沉还乡的复杂心理显然依托于对往事的亏欠。这预示了小说叙事的路径会在现实纠结与往事重负中交织穿梭，构成陈沉36年生命成长之二重奏。陈沉多年心中牵念的那个人，才是小说的悬念和主角，这主角淹没在18年前的时光深处。

正因如此，陈沉踏上还乡之旅，或者说是逆时光而行，也就势在必然。

上车前的中秋正午，陈沉买了两斤反季生长的樱桃。因时代的进步和科学的发达，当下的人们可以随时吃到反季生长的蔬菜、水果，因而不再生对生活有所期待，也让生活变得有些单调之味。“反季生长”一词，成为该小说的篇名，作者一定有自己的象征意味，会在他构筑的

世界里赋予它更深、更广的内涵。而两斤樱桃伴随陈沉的还乡之旅，不仅成为他凭吊青春的媒介，还成为他连接两个18年的道具，更成为他内心忏悔的解药。在大巴车上这个密闭的空间里，他再没有城乡杂交婚姻和前辈(上海人)因城乡观念和差异所产生的禁忌。他吞食樱桃这副解药，顾不得农药残留，甚至连核都一并吞下。不吐核，这不是陈沉的习惯使然，而可视为他对青春和自由回归的强烈愿望。身处现实和往事困境的陈沉，狼吞虎咽下的，是对生活酸甜苦辣的坦然接受和对还乡之旅前路未知的期盼。

陈沉这次在中秋正午出发的还乡之旅，因作者设定了他人生两个十八年的节点，决定了小说叙事的方向会在旅途现实纠结与负疚往事中交错、碰撞，逐渐深入那个以樱桃树为名的人之故事内核。那个人在樱桃树下青春和梦想被毁灭，源于他们青春冲动对爱的渴望。虽突破禁区时被棒喝打散，但女孩勇敢地承担了棒击和流言强加的责任，从而保护了陈沉的前程。陈沉多年后，实现梦想成为一个作家，也成为半个城里人，而那个学生时代与他同样优秀并怀揣服装设计梦想的女孩，却身背骂名，永远未能走出那个小镇、那片樱桃林。这成为之后十八年陈沉心灵难安的负罪之痛。小说以陈沉重返故乡梦回青春解开心灵之结而开启人生又一个轮回的重新出发为主旨，虽然颇为积极向上，但毕竟指向个人的心灵，还不足以让小说丰厚。

事实上，作为成熟作家的陈仓也并未就此止步。

于是，我们在主线之外，看到同行的有土豆气息的老乡们陆续出场。先是小苹果这个与樱桃树长得酷似的女子与陈沉多处发生关联，触发陈沉时不时闪回到18年前正午的那片樱桃林。贯通整个还乡旅途的多次闪回，构成修辞学上的反复咏叹。然后，再穿插大白菜、棍子山药和小苹果、大鸭梨、胖子，这两组人物关系所发生的故事，构成小说的副线，以此进入人物群像外貌和精神的书写。

富有意味的是，小说人物命名，基本是以

人物外貌特征来代指，连主人公陈沉也不例外。陈沉在给小苹果他们取绰号命名的同时，他也被自己取名的对象叫作大红薯或红薯大叔。命名的共同指向向与故乡的农作物有关。这并非是对人物的不尊重，相反，在特定条件下，反而强化了故乡和乡村人纯朴善良的本质属性。其实，也符合旅途人们相识相知不易的特性。大巴车是人物活动的舞台，这些故事大多是以人物对话来完成的，有陈沉直接参与的，也有陈沉的所见所闻。这些都是以陈沉视角出发的片断化呈现。仅有这些片断，的确是不够的。于是，作者安排了晚餐停车杨树林、夜半停靠无名服务区等突破封闭空间的场景，让两组人物通过对话片断，反映出进城务工人员所遭遇的困境，引发了一场进城是对还是错的反思。

小苹果，这个善良泼辣的女子，名叫李春燕。她虽有当建筑设计师的梦想，但进入大上海后，因学历不高，在一家日本玩具企业谋到当仓库保管员的差事。她本想逆袭并实现姐姐的梦想，可她的上海男朋友胖子并不支持她继续学习。小苹果的前男友大鸭梨，来到上海服装厂打工，为的是寻找她，毕竟他们曾经青梅竹马过。找了好几个月未果，却不料在还乡的车上相遇，但小苹果并未被他的千里寻找所打动。在他们看来，时代在变，进城的人都发生了或多或少的变化，至少是变味了。叫棍子山药的中年男人，进城十年，总算成为卖房中介的小老板，但他也有与故乡妻子的隔膜。大白菜，穿超短裙、上配白线衣，长得很像陈沉姐姐，连说话语气开头的“哟呀”都一样，女人，进城七年，只不过是理发店的洗头工。她和棍子山药回家去团圆，主要任务是去“交公粮”，解决家里另一半的生理问题。他们同为商州人，同病相怜，自然容易产生共同语言。服务区赏月后，他们竟然熟络到换位子坐到了一排，共同聊起了该不该离婚、该不该在上海买车，还有聊生二胎的趣事，最后，聊起了未来——由不能离婚的义正辞严，到憧憬，到戏谑，再到家乡虽变得再好，也因进城的洗礼产生的不习惯而再难回到过去时光的凄凉、悲伤和无

奈。他们的现实纠结和因袭的重负，让这些漂泊无根、进退失据的人，即便看不到未来，也要奋力前行。由此，完成了中秋节进城务工人员集体还乡的灵魂合奏。

陈仓的小说叙事，不以故事的跌宕起伏取胜，而是以接地气、直面现实、撷取生活亮色之朴实书写升华为的诗意美，直击人心。他首先是一个诗人，其次才是一个小说家。故，他的小说进入了诗歌自由表情达意、书写人之精神乃至叩问人之灵魂的境界。在《反季生长》中，他运用了借代、对比、象征、反复咏叹等多种手法，还运用了影视的闪回、现代叙事多声部的众声喧哗，使小说的主、副线有序交响，从而，让这个文本的叙事更诗意、更自由、更拓展了表达的空间，达到了小说内涵丰富的多义性。陈沉的还乡之旅，既是现实与往事的挣扎之旅，也是陈沉36岁本命年人生的反季生长、重获新生之旅，也是大白菜们在城市扎不下根，又因不习惯乡村生活回不了故土的悲伤之旅。

陈仓虽将陈沉十八年来心心念念、负疚缠心、难以释怀的那个人命名为樱桃树，一直到终篇都未见其大名，但我们仍然记住了那个为爱勇于担当的女子。小说结局，我们从陈仓隐晦的描述中发现，这个勇敢的女子“因祸得福”，虽然留守在农村，但是成了种植大户，比起陈沉他们这些考上学进了城的人，日子过得相对富足而安稳——这也许就是“反季生长”的象征所在，让陈沉告别了樱桃树那诗意而疼痛的过去，终于放下心灵的重负而开启了回归18岁前喜欢吃苹果的返季生长。反季生长的积极意义，是有着三十年河东河西之意，意在提醒人们必须注意，在大移民时代，所有事物的发展轨迹有可能是逆流而上的！

【链接】

陈仓，作家、诗人、媒体人，上世纪七十年代生，陕西省丹凤县人，目前定居上海。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出版《陈仓进城》系列丛书小说集8部，曾获得《小说选刊》双年奖、《广州文艺》双年奖。

春的华章

□李承熙

春用桃红李白的姿色迎来了大地回暖
 沉默了一个冬天的种子开始在泥土萌芽
 黑夜给了枯藤老树重生的勇气
 一声惊雷让大地在一夜之间苏醒
 大雁北归，冰河解冻
 春雨用母亲般的胸怀带来了万物生长
 春风用温和的双手推开了三月的门窗

花朵和树叶一起朝着太阳微笑
 山川不再用素颜向大地表白
 春用柔情的胸膛拥抱着大地、河流
 我驻足在春天的怀里不愿离去
 我看见青春的生命如翠柳吐絮
 这轻柔的怀抱里有多少花蕾在等待绽放
 沉寂了一冬的心底蕴藏着几许期待的目光

我静静地聆听春来的讯息
 张开双臂感知温暖的阳光
 含苞的花蕾在万物注视下一朵朵盛开
 嫩绿的枝桠挣脱束缚一波波绽放
 是谁的秀手翻开了春的华章
 是谁把迷人的色彩涂满山岗
 我是春天的行者，我独爱三月的阳光
 我用布谷鸟的歌喉，为早春的播种泣血而唱

也许你知道一株小草的心事
 也许你不懂卑微的生命如何在寂静的夜里渴望成长
 我是黑暗中孕育希望的种子
 我的生命如此渺小，像青春的脚步匆匆忙忙
 可我依旧快乐地在春天里放声歌唱
 我知道再贫瘠的土地也是春风深情吻过的地方
 我知道每一棵小草和无名的野花
 都从未放弃过希望

那些在春天的土地上耕作的人们啊
 我要与你们并肩负重前行
 用青春的热情书写万物生长的喜悦
 告诉那些稚嫩的小鸟有多少高山河流在等待飞翔
 无法细数一朵花盛开的笑容里有多少隐忍的疼痛和辛酸
 无法告诉你成长的岁月里要经历多少次背弃、失望和坎坷
 看那漫山遍野的花红柳绿
 每一片花瓣、每一只树叶都经历过风吹雨打
 然后得意地绽放

落日(外一首)

□龙晓初

仿佛多看一眼，风会触动群山
 连绵的波浪。心跳多一下
 山脉，就会起伏一下

当一个人年近暮年
 那些光阴会往天上流淌
 爬进山丘，看过一匹倒立的瀑布

夕光下，有群鸟经过
 就要飞进那轮火红的圆盘

往事都在驰奔后退
 树影安静
 人群喧嚣渐离

我甚爱这种孤独
 堪比这轮圆满的落日

擦拭

老屋柴门的时间缓慢
 空间一片静寂
 到达灵魂居住的场所
 需走过长长的院子

这些闭眼都记得的景物已落满尘埃
 不走的挂钟与蜘蛛结下的网
 相视而无语

可是，每次我跨进门槛
 采望着墙壁披着破旧
 支撑屋顶的脆弱

试图抹去桌椅上的那一片灰
 已是斑驳褪色
 愈想远离
 墙边的杂草却落地生根
 茂密翠绿
 仍在不断返青赶回

旷野的针叶杉

每天上班，都要从乡场的柏油路拐进通往村庄的水泥路。在路的两边，分别栽着一排排针叶杉，有两公里长，棵棵粗大，直直地指向天空。我每天经过这里，仿佛能听到它们“沙沙沙”的情声细语。

树的交谈声微而隐秘。我不必去揣测它们交谈的内容，它们的日常也如我们的日常，它们围绕在我们身边，如左邻右舍般自然。它们幼小时，跟风起劲儿，点头哈腰，十分的顽皮。中年的风范则是稳重老成，根基稳固，礼仪有度。及至老年，虬枝苍劲，盘根错节，以精神作风骨。由此观之，万物有灵，树们与我等无二。

我是真喜欢这里。即使开着车，也会放慢速度，欣喜地摇下车窗，让茂密的枝叶制造的新鲜氧气裹挟着清新的木香扑面而来。视野透过两排行道树，低矮的灌木丛间杂着三角梅，密密实实的香樟苗圃，还有三三两两散落的村庄，更广阔的田野……由近及远地分布着，俨然一幅风光旖旎的山水画，铺展到了辽阔的大地上。树们是这里的主角，它们茁壮成长，挺起秀颀的身子，随便一搭眼，就比我们人的目光看得更远。

我惊叹于树们绵密的思维。追溯起来，树的思维和眼光更早于一粒种子在黑暗中萌芽。“百年成材王者木”。我一直困惑不解的是，在萌芽之前，是什么形成了树的种子？这树的种子凭什么就区别了花草的种子？

要破译一棵树的生命信息，得让村庄里的原住民打开尘封的历史。最早，这里是一片林子，或是蛮荒的沙丘，连接的是作家毕淑敏的“旷野”。当一粒火种落到这片土地上，刀耕火种的人类文明就颠扑更迭。现在，展现给你的阡陌纵横、鸡鸣犬吠，已是山水相连的一片川西平原了。因为历史的原因，从这里消失的树又陆续地返迁，这两排杉树，就是从苗圃移栽过来的。苗圃肥沃的土壤培育了它们茁壮的根系，好让它们在这新铺成的乡村机耕道边扎下根来。树们果然没有辜负这片肥沃的土壤，从一人多高的幼苗扶摇直上，长成了粗壮的“栋梁”。

在漫长的日子里，树们也历经了雷电风雨的考验。枝折叶枯，但凡大自然突然发起的袭击，它们首当其冲，成了村庄最前沿的屏障。哪怕是最严寒的天气脱下了它们华丽的外衣，将它们摧枯拉朽般变得暗黄、碾作尘泥，它们一任裸露的身躯，化作寒冬里的风骨，永不投降。它们历经苦难，但思想从来没有沦陷过苦难。在最苦的日子，它们可以三缄其口，只字不言，一旦春风化雨，煦阳和风，便又迎风歌唱、枝叶朝阳了。

它们是风中的一面旗帜，引领着人们生活的方向。只要始终站着不曾倒下，便会生命不止、奋斗不息。每天，从它们身子底下来来往往的人声鼎沸、车马喧嘩，都被它们弯腰拾捡起来，藏进记忆的年轮。正直、阳光、向上，是它们与生俱来的秉性。它们的理想就是：既高大，又粗壮。它们一直向着这样一个目标奋进，就像那树下的人们为着家庭的幸福而努力。是的，它们幽长静谧的林荫道给了人们家乡的印象，走过这条道，家的灯光和状貌就在眼前。天气宜人的时候，附近村庄的老弱妇孺，经常在这条道上散步，那时软风初起，阳光暖暖……它们高兴起来，奏响“沙沙沙”“沙沙沙”的风琴。

很多时候，它们是安静的，静穆地矗立在那里，像是学子们临摹的静物风景。那是它们在安静地思考，思考让人安静，安静让人理性，理性让人坚定。我深信它们还有更深邃的思想、更深刻的思考。它们宛若谦谦君子，绿意盎然地站在春天里，将人们引进村庄深处的现代观光农业的画卷里。

这些树啊，它们的日常也如它们的日常，它们不过是我们在大地上的投影。



人间春色 周文静 摄

老井

一口老井就是一段汲饮不尽的悠长岁月。

一个历史悠久的古村落里，必然有一口同它一样沧桑的老井，仍常汲常新。每一滴井水都饱满圆润，都入口清凉。老井是能窥知村子过往的眼睛，它记录并保鲜着村子所有的人事交替、烟火人生。

在地下十米的水面上，经由一只斑驳的水桶和沧桑的井绳悄无声息地与诉说，老井掀起阵阵叹息的涟漪，所有的人间风雨在抵达它时，都已变得波澜不兴。老井沉默在时间深处，独自咀嚼着天光下泄的尘埃和风声，细细品味。没有谁比它更孤独，也没有谁比它更静默。

一个漂泊的家族生下来，首先应是由最年长智慧的长者，在他目光和心相通的地方，由年轻力壮的后生挖出一口清流汩汩的井，然后才是围绕这口井繁衍出浓稠的人烟。儿啼牛哞，鸡鸣犬吠，这些鲜活的声音如同新汲出的井水，沁凉甘甜，直达肺腑，让人安定。烟囱上飘出的炊烟是村子开出的妖娆花絮，村子就是沐浴井水长出的一棵庄稼或者大树。而它们的根就是那口滋养了所有生灵的井，深深扎下来，就不再变迁。一口井就是一个家族族谱的起源，它的根系越发达，它的子孙就越旺盛。而每一个啜饮老井之水的人，就

再也忘不了家的温度与滋味。老井的绵长让每一个游子长夜梦回，低头思乡。它牵系着每个奔走在他的游子，招摇着游子望乡的旌旆。

围绕着老井，矗立起了歪歪斜斜的茅屋。夕阳西下，晚归的孩子在母亲的呼唤下回家，野牧的牛羊踏碎一地月华和清露归圆。集市像老井这棵树上的果子，静立在日暮斜阳里，洇染着老井不尽的水汽，神态安详。老井里升起的水汽如襁褓的纱幕一样重新将劳碌了一天的街市抚在怀里，安享幸福地发出微微的喘息。

至今，在一些边远的地方，新娘过门的第一件事，不是入洞房，而是拿起井绳和扁担赴井挑水，不为日常饮用，只是在家人的引领下认井，认了井就算成为这个家的一员了，这样绵长的日子才算开了头、上了路。锅碗瓢盆，饮食稼穡，方水到渠成，顺理成章。

而一个孩子长大成人的标志，是他自觉地拿起了水桶，颤巍巍地站在幽深的井口，按捺不住内心的紧张与战栗，将一根井绳缓缓放下，学着大人取水的动作要领，左摆右摆，腾空，松一扣绳子，让积攒了多日饥渴与烟尘之气的桶以急切之势坠入水底，亲吻膜拜着井底清凉，纵容着水桶在水里沉潜畅饮。而这个熟练的动作在练成之前往往只能汲半桶水，一个又一个少年叹

息摇头。井耐着性子磨砺着孩子的急躁，什么都不是急于求成的。静下来，站稳了，腿不再颤动，一桶满溢的井水被汲出了水面，这接过的扁担和水桶就是传承下来的岁月，老井将平常的日子送了一程又一程。

井是通灵的，奶奶在世的时候总是心怀敬意重复着这句话。每逢年节，在自家的井口摆上果蔬、糕点，净手焚香，恭敬地感谢地下神灵润泽。相比井水，人只是一粒干渴的种子，一棵傍水而生的植物，只能沐水而生。

井有大德，厚泽，让人敬之，畏之。《礼记》记载：“天子命有司，祈祀四海，大川，名源，渊泽，井泉。”班固的《白虎通义》也云：“五祀者谓门、户、井、灶、中溜也。所以祭何？人之所出入所饮食，故为神而祭之。”可见，井是居于五祀之一的，和山岳江河一样享有隆重的恩典，足以让人敬畏。

现在，井已经离我们越来越远了，在一些地方井已经销声匿迹了。人们喝的是经过净化的江河之水，那泛着浓重的氯水味道的自来水已没有了大地的底气，让人飘浮。我们渐渐密封了曾经打开的大地眼睛，将通往灵泉的途径隐匿。

井渐渐地老去，还有一些曾经恩泽沐浴过我们的东西渐渐丢失，我们的身心愈发虚弱。没有那些让我们敬畏的东西置身现场，我们的生活愈显苍白。